

## 深圳市龙岗区科技创新局2025年度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奖励申报指南

序号	项目类别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网上受理期	书面材料受理期	书面材料受理窗口	申请条件	申请材料	申报要点	业务科室	备注
1	生物医药专项扶持项目	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奖励	核准制	2025年11月6日-2025年12月5日	2025年11月6日-2025年12月8日	1. 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综合窗口（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8033-1号，世贸百货斜对面） 2. 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各园区分中心	1. 在龙岗区实际运营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龙岗区医疗卫生机构。 2. 上一年度新增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（GCP）资质的医疗机构，取得资质时间以新机构首次检查通过的时间计算。	1. 申报书（通过龙岗区产业管理服务平台生成并打印）； 2. 事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； 3. 提供上一年新增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（GCP）资质的证明材料复印件（应包含机构基本信息、备案专业和主要研究者信息、监督检查信息等）； 4. 申报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（选择提供）； 上述材料用A4纸正反面打印，附有目录及页码，按顺序合并胶装成册，加盖骑缝公章。书脊处印单位名称，提交一份。	1. 申报单位统计地须在龙岗区。 2. 申报单位须在2024年通过新机构首次检查。	项目评估科（联系人：黄小姐，联系电话：28909477）	咨询业务时间： 工作日上午9:00-12:00、下午14:00-18:00 网上受理关闭时间：2025年12月5日下午18:00